证券代码:600089 证券简称:特变电工 编号:临2012-048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第九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于2012年9月24日以传真方式发出召开公司2012年第九次临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2012年9月27日公司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公司2012年第九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公司董事长张新主持了现场会议。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11人,实际现场出席会议董事10人,通讯表决董事1人,独立董事毛庆传因工作原故,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会。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所做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公司以资源换项目方式承建杜尚别-2*5万千瓦火电站的议案。

详见临2012-049号《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及关联交易的公告》。

该项议案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关联董事张新、叶军、陈伟林回避表决。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公司召开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该项议案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见临2012-050号《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召开公司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9月27日

证券代码:600089 证券简称:特变电工 编号:临2012-049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及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特变电工杜尚别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矿业公司)

● 投资金额和比例(占投资标的注册资本的比例):公司拟对矿业公司增资扩股,并由矿业公司以资源换项目方式建设塔吉克斯坦共和国(以下简称塔国)杜尚别2*5万千瓦火电站一期工程项目(以下简称杜尚别火电站),塔国政府授予矿业公司金矿开采权利并给予矿业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相关税收减免,矿业公司金矿开采所获得的收益用于抵偿火电站建设成本1.78亿美元(约人民币11.125亿元,本公告中美元兑换人民币汇率按1:6.25计)。矿业公司拟分次增资扩股9,6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6亿元),其中,一期增资4,8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30,000万元),公司拟对矿业公司增资扩股3,657万美元(折合人民币22,856.25万元),新疆特变电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变集团)拟对矿业公司增资扩股1,143万美元(折合人民币7,143.75万元),矿业公司一期增资扩股完成后,公司持有矿业公司4,053万美元(折合人民币25,331.25万元)股权,占矿业公司注册资本的70%,矿业公司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根据东杜奥巴金矿可行性研究报告及公司初步规划,东杜奥巴金矿、东杜奥巴侧翼、上库马尔克金矿道路修维及扩建、资源勘查、金矿建设及开发总投资预算约12亿元人民币。东杜奥巴金矿地质工作程度较高,已达详查水平,预计东杜奥巴金矿2013年开始建设,建设期2年。东杜奥巴侧翼、上库马尔克金矿资源勘探目前处于普查阶段,公司将对东杜奥巴侧翼、上库马尔克金矿资源进行进一步勘探,达到详查水平后,进行金矿规划,建设及开发。

公司已聘请律师对《塔吉克斯坦能源工业部与中国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特变电工杜尚别矿业有限公司资源换项目方式建设火电厂的协议》及《协议附件》发表意见,并将于2012年10月10日前公告法律意见书。

特变集团是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公司与特变集团共同对矿业公司增资构成公司的关联投资。

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公司与特变集团共同增资矿业公司,由矿业公司以资源换项目方式承建杜尚别火电站项目并进行所换取金矿的开发,项目具有一定的经济效益及较好的社会效益。项目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竞争能力、增强公司盈利能力,保障公司的健康长远可持续发展。

过去24个月与同一关联人的交易投资情况:2010年7月-2012年6月,公司与特变集团母公司因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累计发生关联交易金额6.29亿元。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对矿业公司增资扩股,由矿业公司以资源换项目方式建设杜尚别火电站并进行所换取金矿的勘探开发。矿业公司作为总包方以交钥匙工程方式建设杜尚别2*5万千瓦燃煤供热火力发电厂及相关设施、管网、输电工程等,建成后将其所有权移交塔国能源工业部或其指定的运营机构。塔国授予矿业公司东杜奥巴金矿、东杜奥巴侧翼及上库马尔克金矿开发经营权,给予上述金矿勘探、生产经营过程中各种税收的减免,上述金矿开采所获收益及相关税收减免用于抵偿塔国鉴定委员会核准的火电站建设的成本及相关费用1.78亿美元。若上述金矿所获得收益及塔国税务优惠合计金额不能抵偿杜尚别火电站建设费用,塔国授予矿业公司新矿补偿。

矿业公司开采金矿所得收益和税收优惠额在完全补偿火电站建设费用后,矿业公司继续开采金矿,除享受塔国法定税务优惠外,不再享受其他税务优惠待遇。矿业公司按照塔国法律规定缴纳税费,金矿开发经营所得收益归矿业公司所有。

公司及特变集团拟对矿业公司分次增资扩股9,6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6亿元)。矿业公司一期增资扩股4,8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3亿元),增资价格按照矿业公司单位净资产确定为1元,其中公司对矿业公司增资扩股3,657万美元(折合人民币22,856.25万元),特变集团对矿业公司增资扩股1,143万美元(折合人民币7,143.75万元),矿业公司一期增资扩股完成后,公司持有矿业公司4,053万美元(折合人民币25,331.25万元)股权,占矿业公司注册资本的70%。矿业公司二期拟增资扩股4,8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3亿元),二期实际增资时股东增资比例可协商另行确定。

矿业公司以资源换项目方式建设杜尚别火电站并进行所换取金矿的勘探开发,资金由股东对矿业公司增资扩股,引进行业优势企业投资、合资合作,矿业公司银行贷款、项目滚动开发、其他方式解决。

特变集团是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本次公司与特变集团共同对矿业公司增资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

2、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2年9月27日,公司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在三楼会议室召开2012年第九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公司董事长张新主持了现场会议。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11人,实际现场出席会议董事10人,通讯表决董事1人,独立董事毛庆传因工作原故,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会,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以资源换项目方式承建杜尚别2*5万千瓦火电站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关联董事张新、叶军、陈伟林回避表决。

3、投资行为生效所必需的审批程序

《公司以资源换项目方式承建杜尚别2*5万千瓦火电站的议案》尚需经公司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联法人将回避表决。本次关联投资不构成《重组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介绍

公司名称:新疆特变电工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乌鲁木齐市高新街230号

法定代表人姓名:陈伟林

注册资本:7,5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经营范围: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济信息咨询服务;投资业务;金属材料、机械设备及配件、建材的销售;变压器配件等。

特变集团2011年实现净利润3.62亿元,截止2012年6月30日的净资产为22.13亿元。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公司与特变集团的关联交易未达到公司净资产的5%。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矿业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特变电工杜尚别矿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359.267万索莫尼(990万美元)

注册地址:塔吉克斯坦共和国,杜尚别市,斯巴达克街,34/2。

经营范围:金、银等金属制品的研究、勘查、二次加工、储存及国际贸易。

截止目前,公司持有矿业公司396万美元股权,占矿业公司40%股权,公司第一大股东特变集团持有矿业公司594万美元股权,占矿业公司60%股权。

2、以资源换项目方式承建杜尚别2*5万千瓦火电站情况简介

矿业公司作为总包方以交钥匙工程方式建设杜尚别2*5万千瓦燃煤供热火力发电厂及相关设施、管网、输电工程等,建成后将其所有权移交塔国能源工业部或其指定的运营机构,杜尚别火电站项目建设期为24个月。

塔国授予矿业公司东杜奥巴金矿、东杜奥巴侧翼及上库马尔克金矿采矿权及探矿权,给予上述金矿勘探、生产经营过程中各种税收的减免,上述金矿开采所获收益及相关税收减免用于抵偿塔国鉴定委员会核准的火电站建设的成本及相关费用1.78亿美元。

电站建设资金由矿业公司股东对其增资扩股,矿业公司银行贷款及其他方式解决。

3、抵偿杜尚别火电站建设价款的金矿资源情况

塔国授予矿业公司东杜奥巴金矿、东杜奥巴侧翼及上库马尔克金矿采矿权及探矿权,资源储量情况如下:

(1)根据《塔吉克斯坦东杜奥巴金矿床1983~1989年度乔列矿床杜奥巴段初步勘探报告》,东杜奥巴金矿资源储量为:C1+C2级储量:金金属量:23.7吨,平均品位3.8g/t。

(2)根据前苏联《塔吉克斯坦东杜奥巴地区金矿床1987~1991年度乔列矿床东杜奥巴段侧翼地区"勘探—评估"工作报告》,东杜奥巴侧翼(惟夫奇段)C2资源储量:金金属量:5.9吨,平均品位3.7g/t。

(3)根据《1987—1992年上库马尔格矿床"导矿—评估"工作报告》上库马尔克金矿C2级资源储量:金金属量22.1吨,平均品位3.83g/t;P1+P2预测金金属量117.16吨。

上述矿区金金属量边界品位为2g/t,若按边界品位1g/t计,东杜奥马金矿C1+C2储量为38吨。

上述C1级资源储量指达到详查阶段的资源储量,C2级资源储量指达到普查阶段的资源储量,P1+P2级资源储量指预查阶段的资源储量。

东杜奥巴金矿地质工作程度较高,已达初步勘探(详查)水平,塔国能源工业部授予采矿权证,采矿权证有效期15年,金矿开采有效期满,金矿尚未开采完,或者金矿收益及税收优惠不能抵偿电站所产生的费用,能源工业部协助免费对开采有效期进行续期。东杜奥巴侧翼、上库马尔克金矿资源勘探目前处于普查阶段,塔吉克斯坦地质矿产总局授予探矿权证,探矿权证有效期7年,待进一步勘探达到初步勘探(详查)水平时,矿业公司申请塔国授予采矿权证。

根据协议,如东杜奥巴金矿、东杜奥巴侧翼及上库马尔克金矿获得的收益和税务优惠额不能完全抵偿杜尚别火电站建设所发生的费用,能源工业部向塔国政府申请授予矿业公司新的金矿开采经营权,新矿开采所获得的收益继续用于补偿杜尚别火电站建设所发生的费用,直至抵偿完毕。

开采有效期内,开发东杜奥巴金矿、东杜奥巴侧翼及上库马尔克金矿所得收益和税收完全抵偿杜尚别火电站建设所发生的费用后,矿业公司除享受塔国法定的税务优惠外,不再享有其他税务优惠待遇,矿业公司将按照塔国法律规定缴纳税费,金矿开发经营所得收益归属矿业公司自由使用。

上述东杜奥巴金矿、东杜奥巴侧翼、上库马尔克金矿的矿山道路维修及扩建、资源勘查、金矿建设及开发总投资预算约12亿元人民币,资金由股东对矿业公司增资扩股,引进行业优势企业投资、合资合作,矿业公司银行贷款、项目滚动开发、其他方式解决。

4、矿业公司增资扩股方案

矿业公司股东将根据电站建设进度及金矿勘察、建设、开采情况及资金需求及筹集情况,分次对矿业公司增资扩股9,6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6亿元)。矿业公司一期拟增资4,8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30,000万元),增资价格按照矿业公司单位净资产确定为1元,其中公司对矿业公司增资3,657万美元(折合人民币22,856.25万元),特变集团对矿业公司增资1,143万美元(折合人民币7,143.75万元),矿业公司一期增资扩股完成后,公司持有矿业公司4,053万美元(折合人民币25,331.25万元)股权,占矿业公司注册资本的70%。矿业公司二期拟增资4,8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3亿元),二期实际增资时股东增资比例可协商另行确定。

四、对外投资合同主要内容

2012年9月27日,公司、矿业公司、塔国能源工业部签署了《资源换项目方式建设火电厂的协议》及《协议附件》,协议约定:矿业公司作为总承包方负责建设在杜尚别市为塔国以交钥匙工程方式,采用符合中国和塔国标准建设2*50兆瓦的杜尚别2火电站的一期工程项目,建成后将其所有权移交塔国能源工业部或其指定的运营机构。

塔国授予矿业公司东杜奥巴金矿、东杜奥巴侧翼及上库马尔克金矿开发经营权,矿业公司对金矿所获得收益及经塔国政府批准的税收优惠用以补偿杜尚别火电站建设费用(该费用由塔国鉴定委员会核准),若上述金矿所获得收益及塔国税务优惠合计金额不能抵偿杜尚别火电站建设费用,塔国授予矿业公司新矿补偿。

矿业公司开采金矿所得收益和税收优惠额在完全补偿火电站建设费用后,矿业公司继续开采金矿,除享受塔国法定税务优惠外,不再享受其他税务优惠待遇。矿业公司按照塔国法律规定缴纳税费,金矿开发经营所得收益归矿业公司所有。

上述协议是根据塔国总统出具的塔国410号政府批文,授权塔国能源工业部部长与公司、矿业公司签订《资源换项目方式建设火电厂的协议》及附件,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资源换项目事项后,协议及附件生效。

2012年9月27日,公司、特变集团签署了《增资扩股协议》,本次矿业公司增资扩股4,800万美元,公司对矿业公司增资扩股3,657万美元、特变集团对矿业公司增资扩股1,143万美元,增资价格按照矿业公司单位净资产确定为1元。增资扩股协议生效后180日内,增资股东将增资资金汇入矿业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

《增资扩股协议》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资源换项目方式承建杜尚别2*5万千瓦火电站的议案后生效。

五、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投资资金来源安排

矿业公司以资源换项目方式建设杜尚别火电站,火电站建设资金由矿业公司股东对其增资扩股、矿业公司银行贷款及其他方式解决。

金矿由矿业公司自行开发或与行业优势企业双赢合作开发,金矿道路维修及扩建、资源勘查、金矿建设及开发总投资预算12亿元人民币,资金由股东对矿业公司增资扩股,引进行业优势企业投资、合资合作,矿业公司银行贷款、项目滚动开发、其他方式解决。

公司本次向矿业公司增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2、对外投资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杜尚别火电站拟由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总承包建设,承建过程中可带动公司变压器、电缆及开关等产品销售,还可实现EPC工程效益(收益率不低于10%)。根据东杜奥巴金矿、东杜奥巴侧翼、上库马尔克金矿C1+C2储量51.75吨,分别按金价300元/克、350元/克测算,全部金矿预计实现净利润分别为14.81亿元、22.09亿元(低估杜尚别火电站建设费用前的净利润含免税额),抵偿杜尚别火电站建设费用后,全部金矿可实现净利润3.68亿元、10.96亿元。

东杜奥巴侧翼、上库马尔克金矿勘探程度较低,根据卡伊拉库姆地质勘察队的泽拉夫尚分队1987—1991年对上库马尔克金矿床勘查结果,P1+P2预测矿石量3,463.99万吨,金金属量117.16吨。随着公司勘探工作的推进,C1+C2资源储量有进一步增加的可能。据有关专家预测,金矿前景较好,上述矿区增加金矿储量的可能性较大。

公司以资源换项目方式承建杜尚别火电站项目,项目的建设有利于中塔两国的经贸互惠合作,增进两国的友好关系,将产生一定的经济效益及社会效益。同时,也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竞争能力、增强公司盈利能力,打造新的利润增长点,保障公司的健康长远可持续发展。

六、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及解决措施

1、国别及政策风险

金矿资源所在地在塔国,电站建设及金矿勘探、开采时间较长,存在着由于政权更迭、政策变化、国别风险带来的风险。

应对措施:中塔两国长期经贸合作,国家关系友好,公司已在塔国树立了较好的品牌形象,得到塔国政府及民众的认可。在上述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将尊重塔国的风俗习惯、宗教信仰,遵守法律法规,降低国别风险。公司将加快金矿项目的勘探、开采,缩短项目实施时间,科学制定金矿生产规模,加快投资回收,减少因政权更迭、政策变化、国别带来的风险。

2、黄金价格波动风险

受全球黄金供需平衡状况等因素的影响,黄金产品价格波动更为频繁,波动幅度较大。价格竞争及价格波动将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盈利状况带来更大的不确定性。

应对措施:本公司将立足于成本管理,通过技术创新,提高矿石的选冶总回收率;进一步完善管理机制,从整体上降低成本费用。公司将加强对影响黄金价格走势的各种因素的分析研究,通过灵活的经营措施规避黄金价格风险。

3、成本费用增加风险

塔国给予矿业公司抵偿火电站建设成本的金矿资源,部分尚需进一步详勘,矿产所在地在国外,存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出现各种不可预见的成本、费用的风险。金矿建设及开采过程各种设备、辅助材料、能源价格的变动,将会影响金矿生产成本。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快金矿资源勘察工作,考虑项目建设过程中各项因素,制定科学、切实可行的规划设计方案,控制各项不可预见成本费用,金矿建设及开采过程中,公司将通过招标竞价方式,与行业优秀企业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加强对成本费用的管控。

4、项目建设风险

塔国多山区,矿区道路、建矿条件相对较差,工程施工难度都相应增大。存在因客观条件和人为因素造成的工程建设进度滞后、工程费用增加等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与国内优秀金矿企业合作,确保项目建设方案科学、选用设备、技术先进适用;提前与塔国相关政府部门做好沟通协调工作,科学安排工程施工,全力保障工程项目进度、质量,并确保工程安全。

5、生产安全风险

黄金矿山作业危险因素主要有通风不畅、塌方、淹井、爆炸等;自然灾害也对矿山生产安全构成威胁,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和员工的人身安全。

应对措施:公司与行业优秀企业合作,制定并严格执行安全操作、作业规程;加强安全宣传、教育、培训工作,坚持持证上岗的制度;在加强宣传、完善组织和健全制度的同时,积极进行定期检查和隐患整改。?

七、独立董事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公司关联投资事项进行了事前确认,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公司与关联法人新疆特变电工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对特变电工杜尚别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矿业公司)增资扩股,由矿业公司为主体,以资源换项目方式建设塔吉克斯坦共和国杜尚别2*5万千瓦火电站项目,股东按投资比例享有股东权益。上述关联投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与《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未损害公司利益,对全体股东是公平的。

八、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2010年、2011年两个完整会计年度,公司与特变集团母公司因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累计发生关联交易金额5.92亿元。

九、备查文件目录

1、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九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

2、《塔吉克斯坦能源工业部与中国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特变电工杜尚别矿业有限公司资源换项目方式建设火电厂的协议》及《协议附件》;

3、《增资扩股协议》。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9月27日

证券代码:600089 证券简称:特变电工 编号:临2012-050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召开公司 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定于2012年10月15日(星期一)召开公司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具体事宜如下:

一、会议时间:2012年10月15日10:30(北京时间)。

二、会议地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市延安南路52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三、表决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

四、会议议题:

1、审议公司以资源换项目方式承建杜尚别-2*5万千瓦火电站的议案。

五、股权登记日:2012年10月10日(星期三)。

六、出席会议对象:

1、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2012年10月10日(星期三)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全体股东,股东也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授权委托书式样见附件一)。

七、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12年10月11日、10月12日北京时间10:00-13:30;16:00-19:30

2、登记方式:

A、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上海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持股东身份证复印件、上海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B、法人股东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上海股票账户卡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上海股票账户卡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公司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C、股东也可以用传真或信函形式登记。

3、登记地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市延安南路52号本公司证券部

八、联系方式:

1、联系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市延安南路52号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2、邮政编码:831100

3、联系人:郭俊香、焦海华、侯晓勤

4、联系电话:0994-2724766

传 真:0994-2723615

九、其他事项: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9月27日

附件一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10月15日召开的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证券账号: 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未作具体指示的事项,代理人可(不可)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以资源换项目方式承建杜尚别-2*5万千瓦火电站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2012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012 证券简称:凯恩股份 公告编号:2012-035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2年9月21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2年9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计皓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修订《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外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7号:对外提供财务资助》(2012年8月15日修订)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修订《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外财务资助管理制度》,修订后的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二、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浙江凯丰纸业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并提交公司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情况详见刊登于2012年9月28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浙江凯丰纸业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三、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以自有资金300万元投资入股遂昌富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公司将以自有资金300万元投资入股遂昌富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村镇银行"),村镇银行拟定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公司持股比例为6%,村镇银行发起人有10名,主发起人为浙江温州鹿城农村合作银行,持股比例为42%。

四、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召开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12年10月13日召开公司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召开公司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登载于2012年9月28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备查文件:

1、本次董事会决议;

2、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浙江凯丰纸业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002012 证券简称:凯恩股份 公告编号:2012-036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12年9月2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于2012年9月2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亲自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邱忠瑞主持,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监事经过认真研究讨论,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浙江凯丰纸业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本次财务资助系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向公司发放的进口信贷流动资金贷款,并指定用款人为凯丰纸业。上述财务资助有利于凯丰纸业主营业务的拓展,提升其生产经营能力,提供财务资助具有必要性。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凯丰纸业提供财务资助事项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过,拟提交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财务资助资金占用费定价公允。公司本次对凯丰纸业提供财务资助事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备忘录第27号-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等相关规定。本次财务资助符合公司和凯丰纸业经营发展的需要,且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对控股子公司凯丰纸业提供财务资助事项。

特此公告。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2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002012 证券简称:凯恩股份 公告编号:2012-037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浙江凯丰纸业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银行借款的方式为控股子公司浙江凯丰纸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丰纸业")提供财务资助,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财务资助概述

公司将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以下简称"进出口银行")签署《借款合同》(进口信贷流动资金贷款),进出口银行将向公司提供不超过320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进口信贷流动资金贷款,利率为基准利率下浮10%,贷款期限为自贷款发放日起一年。

公司、进出口银行和凯丰纸业将签署《贷款资金使用协议》,上述贷款资金实际使用人为凯丰纸业,利息将由凯丰纸业支付给公司,由公司支付给进出口银行,该协议需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财务资助需提交公司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资助对象基本情况

凯丰纸业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浙江凯丰纸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9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计皓

成立日期: 2003年8月28日

注册地址: 龙游县龙北经济开发区纸制品加工园区

经营范围: 机制纸、加工纸制造、销售,机械加工、销售,造纸原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的销售。(涉及许可证的凭许可证经营)

主营业务: 烟用接装纸原纸、不锈钢垫纸等特种纸的生产和销售

主要财务状况如下表: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2年6月30日
总资产(万元)	24,903.68	27,550.90
净资产(万元)	11,065.44	12,407.49
负债总额(万元)	13,838.24	15,143.41
资产负债率(%)	55.57	54.97
项目	2011年度	2012年上半年
营业收入(万元)	25,144.70	9,891.23
净利润(万元)	3,127.80	1,342.04

注:以上财务数据均经过审计。

公司持有凯丰纸业60%股权,自然人计皓持有凯丰纸业40%股权。计皓为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系公司关联方。凯丰纸业信用情况良好。

三、风险防范措施

本次财务资助凯丰纸业以其自有资产提供担保。

四、接受财务资助对象的其他股东义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凯丰纸业的其他股东计皓为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系公司关联方。凯丰纸业另一股东为自然人,资金有限,因此本次财务资助由公司单方面提供,公司利益没有受到损害。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财务资助系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向公司发放的进口信贷流动资金贷款,并指定用款人为凯丰纸业。上述财务资助有利于凯丰纸业主营业务的拓展,提升其生产经营能力,提供财务资助具有必要性。凯丰纸业信用状况良好,具有较好偿债能力;凯丰纸业主营业务为公司主业发展方向,经营状况和发展前景较好,公司可有效控制风险。上述财务资助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没有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六、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财务资助系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向公司发放的进口信贷流动资金贷款,并指定用款人为凯丰纸业。上述财务资助有利于凯丰纸业主营业务的拓展,提升其生产经营能力,提供财务资助具有必要性。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凯丰纸业提供财务资助事项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拟提交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财务资助资金占用费定价公允。公司本次对凯丰纸业提供财务资助事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备忘录第27号-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等相关规定。本次财务资助符合公司和凯丰纸业经营发展的需要,且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对控股子公司凯丰纸业提供财务资助事项。

七、监事会意见

本次财务资助系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向公司发放的进口信贷流动资金贷款,并指定用款人为凯丰纸业。上述财务资助有利于凯丰纸业主营业务的拓展,提升其生产经营能力,提供财务资助具有必要性。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凯丰纸业提供财务资助事项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过,拟提交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财务资助资金占用费定价公允。公司本次对凯丰纸业提供财务资助事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备忘录第27号-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等相关规定。本次财务资助符合公司和凯丰纸业经营发展的需要,且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对控股子公司凯丰纸业提供财务资助事项。

八、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凯丰纸业提供财务资助事项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拟提交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财务资助资金占用费定价公允,独立董事已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本次对凯丰纸业提供财务资助事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备忘录第27号-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等相关规定。本次财务资助符合公司和凯丰纸业经营发展的需要,且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可增加公司资金存储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航天机电上述募集资金使用行为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亦发表明确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国泰君安同意航天机电将部分募集资金以定期存款方式存放。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监事会审核意见

3、独立董事意见

4、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方式存放的专项核查意见》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九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012 证券简称:凯恩股份 公告编号:2012-038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二、会议时间:2012年10月13日(星期六)上午9:30

三、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2)

四、会议审议议案:

1、《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浙江凯丰纸业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五、出席会议人员:

1、截止2012年10月9日(星期二)深交所收市后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如股东本人不能出席,可委托他人代为出席,受托人可以不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附后);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见证律师。

六、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办法:采取信函、传真的方式登记,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股东将深交所股东账户卡复印件、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人及委托人联系方式邮寄或传真到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办理登记手续(本地股东可直接到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时间:2012年10月12日9:00-16:30。

3、登记地点: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七、会议出席注意事项: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深交所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及深交所股东账户卡,并将授权委托书原件交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深交所股东账户卡。

3、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深交所股东账户卡,并将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委托书原件交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八、其他

1、联系地址:浙江省遂昌县凯恩路1008号

联 系 人:田智强、易国华 联系电话:0578-8128682

传 真:0578-8123717 邮政编码:323300

2、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会期半天。

特此通知。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9月28日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委托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一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浙江凯丰纸业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票帐号:

委托代理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或重新打印均有效。

证券代码:600151 证券简称:航天机电 编号:2012-044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2年9月19日,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12年9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董事9名,全体董事出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5名监事及相关人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并全票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方式存放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增加存储收益,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根据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以定期存款方式存放部分募集资金,金额和期限由公司视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和募投项目的进度而定。

详见同时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方式存放的公告》(2012-045)。

2、《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不受让航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出让的内蒙古神舟硅业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神舟硅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神舟硅业")目前注册资金219,039万元,各股东的持股比例如下:

| 股 东 | 认缴出资(万元) | 股比